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2月2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2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 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
-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总裁程杰先生提名，同意聘任任辉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任辉，男，1978年11月出生，持有沈阳药科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经济学学士学位，中级经济师。曾任北京紫竹药业有限公司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北京紫竹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经理工作部主任，北京紫竹药业有限公司法律、信息、政府事务副总经理兼经理工作部主任，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与法务部总监、董事会办公室总监、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纪委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副总经理，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总经理、党委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总经理、党委办公室主任。

任辉先生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任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